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論文格式及口試申請 注意事項

撰寫論文請依「[國立中興大學學位論文格式規範](#)」或「[Thesis/Dissertation Format](#)」撰寫。本系碩士論文另規定如下

1. 應附三百字以上的英文摘要(以英文撰寫者應附中文摘要)
2. 中文字型標楷體
3. 英文字型 Times New Roman
4. 14 號字型
5. 參考書目格式為 APA 格式
6. 必備[英文書名頁](#)

二、碩士論文考試申請：

- * 進入本校[教務系統](#)進行申請：請詳閱[研究所考試論文審查系統學生操作手冊](#)。
- * 列印[碩士論文考試申請書\(A4 直印\)](#)：應填入口試委員服務城市並確認無誤(核發交通費基準)，符合考試委員資格由系辦填寫，口試地點先向系辦公室登記，申請人及指導教授簽名後於擬舉行論文考試日期至少三十天前送至系辦公室。

三、論文考試舉行後至論文考試成績登錄前，同學得依口試委員之建議隨時上網，逕行修改論文題目文字，論文考試成績經註冊組登錄後，即不再開放網路修改文字。

四、畢業資格及口試委員經本系及註冊組審核通過後，核發 1.教師擔任碩士班研究生論文口試明細表及聘函 2.口試費用通知書，請同學連同論文初稿送交口試委員。

委員可憑聘函免費進出本校校園，請於入校及離校時出示。

若須採用車牌辨識，請於口試一周前通知系辦，檢附資料 1.口委車牌號碼 2.口委聘函正反面掃描檔 3.口委進出校園時間。

五、口試委員人數：

指導碩士班每生口試委員以 3 名為限，並包含 1/3 以上校外委員。